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8月12日09:00在南宁市银海大道1215号东盟进出口商品交易展示中心7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提前十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董事长周小溪，副董事长黄葆源，董事谢毅、陈斯禄、周盈新、劳裕恒，独立董事周永生、王运生、林仁聪出席了本次会议及表决。本次会议由周小溪董事长召集和主持，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

《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等签署防城港域403-407号泊位等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议案》；

为切实履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北部湾港务集团、防城港务集团等就其所拥有并已取得经营许可的防城港域403~407号泊位、钦州港域大榄坪12、13号泊位和防城港云约江1号泊位资产，以及防城港云约江码头有限公司55%股权委托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管理，并签订相关协议。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北部湾港务集团和防城港务集团，4名关联董事周小溪、黄葆源、谢毅、周盈新已回避表决，经5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周永生、王运生、林仁聪对本议案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

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和本议案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今日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13 年 12 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完成后，独立董事在公司法人治理、经营管理等工作上肩负责任增加，为了体现责权利一致的原则，经参考广西区域交通行业及相同规模上市企业的薪酬水平，拟将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由 5 万元/年调整为 8 万元/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4 年 9 月 2 日在南宁市银海大道 1219 号新良港大酒店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和《关于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等签署防城港域 403-407 号泊位等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今日公司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长授权的议案》；

2014 年 6 月 20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的权限进行了修改，为了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提高公司日常工作效率，除《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董事长法定权限外，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予公司董事长相关审批权限，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拟授予公司董事长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公司发生的交易有审批权限：

- 1、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 2、对外投资（含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 3、提供财务资助；
- 4、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 5、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 6、受赠资产；
- 7、债权或者债务重组；
- 8、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 9、签订许可协议；
- 10、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交易。

上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二）上述交易（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董事长审议批准后，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6、审批或决定单项费用超出预算 10%以上的单项费用支出。

（三）本授权所称“以上”、“以下”、“以内”均含本数，“超过”、“少于”、“低于”不含本数。

（四）经 2007 年 8 月 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董事长的授权》同时废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聘任黄晓波为公司副总

经理。

黄晓波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周永生、王运生、林仁聪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今日公司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招商证券重组持续督导相关问题及整改方案的议案》；

对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招商证券对公司现场核查发现的关于重组注入的公司核算系统网络没有彻底独立、内部审计职能有待加强、托管协议尚未签署的问题，公司已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部门，落实整改措施和整改期限。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2日

黄晓波简历

一、基本情况

黄晓波 男 1961年11月生 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 学士

工作经历：

1982.08 至 1986.12	在广州黄埔港务局驳运公司技术科 任技术主管
1987.01 至 1989.06	在广州港引航船队 任技术主管
1989.06 至 1994.04	在广州港引航船队 任副队长
1994.04 至 1996.07	在新加坡 Maritime Ltd 任技术主管
1996.07 至 2001.09	在广州港引航船队 任技术主管
2001.09 至 2005.05	在广州港引航船队 任副队长
2005.05 至 2007.02	在广州港拖轮公司 任技术部经理
2007.02 至 2009.01	在广州港拖轮公司 任副总经理
2009.01 至 2010.02	在广州港集团船务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2010.02 至 2014.07	在广州港集团船务有限公司 任总经理
2014.07 至今	在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北海港分公司 任总经理
2014.8 至今	在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兼职单位：无

二、黄晓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黄晓波不持有公司股份。

四、黄晓波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黄晓波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黄晓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